

黑龙江省运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检验试剂采购（二）

项目编号：**[231181]YCXMGL[GK]2024000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黑龙江省运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北安市第一人民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检验试剂采购（二）。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检验试剂采购（二）

批准文件编号：北政采计划[2024]00455

采购项目编号：[231181]YCXMGL[GK]20240001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试剂耗材采购1	1	详见采购文件	498,000.00
2	试剂耗材采购2	1	详见采购文件	4,850,000.00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试剂耗材采购1）：

1)拟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以下品类之一的：一类：提供所投产品的《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和《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进口除外）。二类：具备《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人为生产企业除外），并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除外）和《医疗器械注册证》。三类：具备《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投标人为生产企业除外），并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除外）和《医疗器械注册证》。提供符合响应品类证件的复印件。不属于医疗器械产品的，无需提供。

合同包2（试剂耗材采购2）：

1)拟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以下品类之一的：一类：提供所投产品的《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和《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进口除外）。二类：具备《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人为生产企业除外），并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除外）和《医疗器械注册证》。三类：具备《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投标人为生产企业除外），并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除外）和《医疗器械注册证》。提供符合响应品类证件的复印件。不属于医疗器械产品的，无需提供。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招标文件。

其他要求

1.采用“现场网上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到达开标现场。

2.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

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不按规范标记导致废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开标模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开标方式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六.询问提起与受理：

项目经办人：黑龙江省运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 0451-84816346

七.质疑提起与受理：

1.对采购文件的质疑：

项目经办人：黑龙江省运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 0451-84816346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质疑：

质疑联系人： 马先生 电话： 0451-84816346

八.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联系信息

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黑龙江省运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大道与朗江路交口星光耀办公楼二期B座20层

联系人：黑龙江省运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451-84816346

账户名称：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详见投标人须知

账号：详见投标人须知

2.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北安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址： 龙江路222号

联系人： 张菡容

联系电话： 19904562449

黑龙江省运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2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2：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	评标办法	合同包1（试剂耗材采购1）：综合评分法 合同包2（试剂耗材采购2）：综合评分法
7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同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8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9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0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11	中标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2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联合体投标	包1：不接受 包2：不接受

1 4	代理服务 费收取方 式	<p>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p> <p>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1）本项目合同期三年（1+1+1），故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标准，招标代理费第一包2.2500万元，第二包17.2100万元；（2）由各包中标（成交）人支付；（3）中标（成交）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缴纳。</p>
1 5	投标保证 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试剂耗材采购1：保证金人民币：4,900.00元整。</p> <p>试剂耗材采购2：保证金人民币：48,000.00元整。</p> <p>开户单位：</p> <p>开户银行：</p> <p>银行账号：</p> <p>特别提示：</p> <p>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投标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投标保证金”。</p>

16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17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p>
18	投标客户端	<p>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p>
19	有效供应商家数	<p>包1： 3</p> <p>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p> <p>包2： 3</p> <p>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p>
20	报价形式	<p>合同包1（试剂耗材采购1）:报价下浮</p> <p>合同包2（试剂耗材采购2）:报价下浮</p>

2 1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2 2	其他	投标保证金，按照《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规定，信用评价等级为“A”级的供应商，可按应收额度的50%缴纳投标保证金。 其它无效条款，非“★”号技术参数条款超过5条（含）为无效投标。
2 3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不兼中：兼投不兼中：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三、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

1.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应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提前注册并办理电子签章CA，CA用于制作投标文件时盖章、加密和开标时解密（CA办理流程及驱动下载参考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办事指南-CA办理流程）具体操作步骤，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1.2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特别提示

2.1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黑龙江省运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 9.1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的，顺延投标截止之日，同时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招标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保证金

4.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招标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

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7.样品（演示）

7.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7.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评标结束后，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中标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中标投标人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1.网上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 (4)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 (5) 开标结束，投标文件移交评标委员会。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4备注说明:

(1)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该投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证书。

(2)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 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 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CA证书签到以及解密, 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3) 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 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评审(详见第六章)

3.结果公告

3.1中标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3.2项目废标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 中标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1.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1.2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 询问采用实名制, 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否则, 为无效询问。

2.质疑

2.1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 且满足参加采购项目基本条件的潜在供应商, 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可以对该项目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代理机构应当在正式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首次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3质疑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 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不得重复提交质疑材料, 《质疑函》应按标准格式规范填写。

2.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 应当递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5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7) 供应商首次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截图。

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 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 未能提供的;

(2) 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3) 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4) 超范围提出质疑的;

(5) 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2.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质疑不成立:

(1) 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2) 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3) 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8质疑的撤销。质疑正式受理后, 质疑供应商申请撤销质疑的, 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质疑受理程序并告知相关当事人。

2.9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 报省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 推送省级信用平台, 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1) 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2)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3) 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4)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3.0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 质疑采用实名制, 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联系电话: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通讯地址: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 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4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5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7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9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招标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中标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投标人）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1.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
- (5)变更合同

2.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3.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4.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6.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7.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8.运输要求

(1) 运输方式及线路:

(2)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 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10.验收

(1) 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 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 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 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 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 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 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 适用质量保证期。

(3) 经双方共同验收, 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 甲方可以拒收, 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1.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投标文件售后承诺等)

12.违约条款

(1)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 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2)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无相关规定的, 双方协商解决。

13.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双方协商解决。

14.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15.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 采购单位、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 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6.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投标人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 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采购文件“技术标准与要求”表中的标的名称以此表中产品名称为准，文件中与本条不一致的以本条为准。

试剂耗材采购1

序号	核心产品	产品名称（采购标的名称）	规格	预算单价（元）
1		2019-nCoV RNA质控品S6	0.5ml/只	198.00
2		样品收集杯	1000个/箱	3971.00
3		缓冲液	2000ml/瓶	2527.70
4	△	25-羟基维生素D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100测试/盒	2750.00
5		浓缩清洗缓冲液	4*975ml	1185.80
6	△	全自动免疫检验系统用底物液	115ml/瓶*4	1691.55
7		一次性使用塑料试管	15*10	0.11
8		甲基红试剂	10/瓶	17.60
9		接种培养液	100支/盒	917.02
10		解脲脲原体分离鉴定培养基	20人份	94.05
11	△	巨细胞病毒抗体IgM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20人份/盒	191.40
12		菌种保存培养基	50支/盒	495.00
13		氯化钙溶液	10瓶/盒*1 5ml/瓶	625.44
14		培养皿	60型/70型	0.67
15	△	沙眼衣原体抗原检测试剂盒	20人份/盒	271.04
16	△	铁染色液	20测试/盒	269.50
17	△	新型隐球菌染色液	1*10ml	357.50
18		血凝杯	只	0.44
19		血型卡	30人份/张	2.20
20		氧化发酵（of）培养基	20支/盒	33.00
21		针清洁液	12瓶*17ml	259.16
22		2019-nCoV RNA质控品S6	0.5ml/支	198.00
23		20混试管架	20-25mm48孔/个	17.60
24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反应杯及废料箱（化学发光）	5000个+9个废料箱	2360.66

试剂耗材采购2

序号	核心产品	产品名称（采购标的名称）	规格	单位	预算单价（元）
1		ABO、RhD血型定型检测卡（单克隆抗体）	12人份/盒	盒	361.0

2		ABO血型反定型试剂盒（人血红细胞）	4% 10ml*3	盒	238.6
3		新生儿ABO.RhD血型检测卡（微柱凝胶）	12卡/盒	盒	481.3
4		不规则抗体检测试剂（人血红细胞）	4% 5ml/瓶	盒	320.9
5		抗人球蛋白检测卡（不规则抗体筛检）	12卡/盒	盒	577.5
6		抗人球蛋白检测卡（抗人球蛋白交叉配血）	12卡/盒	盒	607.9
7		BX-1型样本释放剂	50人份/盒	盒	180.5
8		革兰氏染色液（快速法）	4*250ml	盒	541.5
9		B群链球菌液体显色培养基	30测试/盒	盒	1662.4
10		抗酸染色液（冷染法）	4*250ml	盒	475.0
11		瑞氏-姬姆萨染色液	4*250ml	盒	514.4
12		凝聚胺介质试剂	400测试/盒	盒	464.4
13		过氧化物酶染色液（POX）（联苯胺法）	20测试/盒	盒	272.2
14		电解质分析仪专用配套试剂-A漂移校正液	350ml	瓶	97.1
15		电解质分析仪专用配套试剂-B斜率校正液	350ml	瓶	97.1
16		SYSTEMEX 清洗液I	1X50ml	盒	285.7
17		D-二聚体质控品	10*0.5ml	盒	500.0
18		RhD（IgM）血型定型试剂（单克隆抗体）	10ml/支 1支/盒	盒	238.6
19		白介素6测定试剂盒（上转发光法）	40人份/盒	盒	759.9
20		便稳血（FOB）检测试剂（胶体金法）	条形单人份50人份/ 盒	盒	190.5
21		布鲁氏菌抗体检测试剂盒（虎红平板凝集法）	1ml/瓶，5瓶/盒	盒	1083.2
22		布鲁氏菌抗体检测试剂盒（试管凝集法）	1ml/瓶，5瓶/盒	盒	1083.2
23		大便隐血（FOB）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20人份/袋	袋	45.1
24		轮状病毒、腺病毒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20人份/盒	盒	323.9
25		幽门螺杆菌（HP）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20人份/盒	盒	266.8
26		样本稀释液	KU-R02-2,10L	桶	2857.5
27		肺炎支原体选择分离培养基	20人份/盒	盒	90.8
28		革兰阴性菌脂多糖检测试剂盒	20人份/盒	盒	701.9
29		真菌（1-3）-β-D葡聚糖检测试剂盒	20人份/盒	盒	1504.1
30		汉坦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20人份/盒	盒	628.7
31		尿液分析试纸条	100条/筒	筒	190.5
32		尿液干化学分析质控物	8ml/支	支	26.4
33		尿有形成分分析仪应用试剂鞘液	15L	桶	4712.6
34		尿有形成分分析仪质控液-阳性质控液	125ml	盒	844.4
35		CS-碱性清洗液	2L	瓶	507.7
36		CS-抗菌无磷清洗液	500ml	瓶	633.3
37		干化学尿液分析试纸条	100人份/筒	筒	190.5

38		全血七元素（铜、锌、钙、镁、铁、钾、钠）质控品	0.5g*2支（3号、5号）	盒	354.3
39		全血铅镉元素校准溶液	1g*4支	盒	177.2
40		全血铅镉元素质控品	0.5g*3	盒	354.3
41		全血五元素（铜、锌、钙、镁、铁）校准溶液	50ml*4（液体）	盒	177.2
42		铅镉元素测定试剂盒（原子吸收法）	0.36ml*50支/盒	盒	478.2
43		人体元素测定试剂盒（原子吸收法）	1.2ml*50支/盒	盒	478.2
44		石墨管		个	285.7
45		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HCG）检测试纸（胶体金法）	100人份/盒	盒	95.2
46		沙保罗培养基	90mm	块	4.4
47		MH培养基	90mm	块	4.4
48		中国蓝培养基	90mm	块	4.4
49		血平板培养基	90mm	块	4.4
50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阿莫西林/棒酸	20片/瓶	瓶	34.1
51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氨苄西林	20片/瓶	瓶	14.2
52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氨苄西林/舒巴坦	20片/瓶	瓶	21.1
53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氨曲南	20片/瓶	瓶	31.7
54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奥扑托新	20片/瓶	瓶	38.9
55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丁胺卡那	20片/瓶	瓶	14.2
56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多西环素	20片/瓶	瓶	24.2
57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呋喃妥因	20片/瓶	瓶	23.3
58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复方新诺明	20片/瓶	瓶	14.2
59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杆菌肽	20片/瓶	瓶	26.4
60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红霉素	20片/瓶	瓶	14.2
61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环丙沙星	20片/瓶	瓶	14.2
62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甲氧苄啶/磺胺甲恶唑	20片/瓶	瓶	14.2
63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克林霉素	20片/瓶	瓶	14.2
64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利福平	20片/瓶	瓶	23.3
65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磷霉素	20片/瓶	瓶	21.1
66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氯霉素	20片/瓶	瓶	14.2
67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美罗培南	20片/瓶	瓶	31.7
68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米诺环素	20片/瓶	瓶	28.6
69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诺氟沙星	20片/瓶	瓶	14.2
70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哌拉西林	20片/瓶	瓶	14.2
71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哌拉西林/他唑巴坦	20片/瓶	瓶	28.6
72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青霉素	20片/瓶	瓶	14.2
73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庆大霉素GEN120	20片/瓶	瓶	56.0
74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庆大霉素GM10	20片/瓶	瓶	14.2

75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四环素	20片/瓶	瓶	14.2
76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替卡西林/棒酸	20片/瓶	瓶	31.7
77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替考拉宁	20片/瓶	瓶	21.1
78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头孢吡肟	20片/瓶	瓶	28.6
79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头孢呋辛	20片/瓶	瓶	14.2
80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头孢哌酮/舒巴坦	20片/瓶	瓶	21.1
81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头孢曲松	20片/瓶	瓶	14.2
82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头孢他啶	20片/瓶	瓶	14.2
83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头孢西丁	20片/瓶	瓶	29.7
84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头孢唑啉	20片/瓶	瓶	14.2
85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万古霉素	20片/瓶	瓶	14.2
86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新生霉素	20片/瓶	瓶	28.6
87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亚胺培南	20片/瓶	瓶	37.0
88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左氧氟沙星	20片/瓶	瓶	14.2
89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奥扑托新	20片/瓶	瓶	38.9
90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苯唑西林	20片/瓶	瓶	14.2
91		弧菌培养基	20个/盒	个	6.7
92		6.5%高盐肉汤	20支/盒	盒	33.3
93		阿拉伯糖	20支/盒	盒	38.9
94		山梨醇	20支/盒	盒	27.8
95		胆汁七叶苷	20支/盒	盒	31.1
96		甘露醇	20支/盒	盒	27.8
97		克氏双糖铁琼脂	10支/盒	盒	66.7
98		乳糖	20支/盒	盒	27.8
99		木糖	20支/盒	盒	21.1
100		氧化发酵（O-f）培养基	20支/盒	盒	33.3
101		蛋白胨水	20支/盒	盒	32.2
102		沙保罗氏琼脂	250g/瓶	瓶	158.9
103		水解酪蛋白琼脂	250g/瓶	瓶	274.4
104		中国蓝玫瑰酸琼脂	250g/瓶	瓶	421.1
105		营养琼脂培养基	250g/瓶	瓶	106.7
106		血栓弹力图（普通杯）检测试剂盒（粘度测定法）	10人份/盒	盒	1504.1
107		血小板聚集功能（AA途径）检测试剂盒（粘度测定法）	1人份/盒	盒	451.1
108		血小板聚集功能（ADP途径）检测试剂盒（粘度测定法）	1人份/盒	盒	451.1
109		凝血质控品	10*1ml	盒	599.9
110		一次性使用拭子	女性拭子	包	55.6
111		8联管	0.2mlPCR八联排管	排	1.3
112		96孔半裙边PCR板	MP-96-HS-0200	块	6.7

113		带滤芯盒装吸头	1000ul加长 96人份/ 盒	盒	42.2
114		带滤芯盒装吸头	100ul加长 96人份/ 盒	盒	42.2
115		带滤芯盒装吸头	FT-10-R-S 10ul 96 人份/盒	盒	42.2
116		带滤芯盒装吸头	FT-1250-R-S 96人 份/盒	盒	42.2
117		带滤芯盒装吸头	FT-200-R-S-200ul 96人份/盒	盒	42.2
118		封板膜	100张/包	张	0.7
119		单道手动移液器	100-1000UL	把	183.3
120		单道手动移液器	5-50 UL	把	183.3
121		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IgM/IgG抗体检测试剂盒（ 胶体金法）	40人份	盒	444.4
122		一次性使用病毒采样管	12ml/支，25支/盒	支	5.8
123		一次性使用病毒采样管	3ml/支，100支/盒	支	0.6
124		一次性使用病毒采样管	6ml/支，100支/盒	支	3.1
125		血凝杯	2000支/包	支	0.44
126		肌酐(Cr)测定试剂盒（肌氨酸氧化酶法）	100测试/盒	盒	425
127		急性时相反应特定蛋白测定比浊试剂盒	100T/盒	盒	1250
128		糖化血红蛋白分析用洗脱液（高效液相色谱法）	400ml	套	8150
129		尿微量白蛋白（mALB）测定试剂盒(免疫散射比浊法)	100人份/盒	盒	1450
130	△	EB病毒衣壳抗原（VCA）IgM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	40人份/盒	盒	351.0
131	△	弓形虫IgM、风疹病毒IgM、巨细胞病毒IgM、单纯疱疹病 毒I型IgM、单纯疱疹病毒II型IgM抗体五项联合检测试剂盒 （胶体金法）	20人份/盒	盒	1031.6
132	△	肺炎支原体IgM抗体检测试剂盒(免疫层析法)	40人份/盒	盒	457.2
133	△	结核杆菌（TB）IgG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40人份/盒	盒	457.2
134	△	梅毒螺旋体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100人份/盒	盒	428.6
135	△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HIV1+2型）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 金法）	100人份/盒	盒	476.3
136	△	乙型肝炎病毒核酸测定试剂盒（PCR-荧光探针法）	48人份/盒	盒	1173.2
137	△	人乳头瘤病毒核酸分型检测试剂盒（PCR-荧光探针法）	24人份/盒	盒	1999.8
138	△	乙肝五项检测卡（胶体金法）	25人份/盒	盒	247.6
139	△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100人份/盒	盒	171.4
140	△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50人份/盒	盒	262.0

合同包1（试剂耗材采购1）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按甲方提出供货需求 24 小时内供货到甲方指定地点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付款方式	1 期：支付比例 100% ，按照实际使用量*中标单价三个月内支付货款。
验收要求	1 期：不低于生产厂家提供的出厂标准，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技术标准和验收方法。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 10% ，说明：履约保函形式。以预算价格*（ 1 -报价下浮）为基数计算。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前，应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按照《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规定，信用评价等级为“ A ”级的供应商，可按应收额度的 80% 缴纳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验收合格并办理资金结算后，采购人应退回履约保证金。
合同履行期限	三年（采用 1+1+1 的方式）
其他	其他要求 ：为了保证价格的准确性和资金结算的可行性，签订合同时货物单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舍掉剩余数字。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权重%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其他非病人用诊断检验、实验用试剂	试剂耗材采购 1	批	1.00	498,000.00	498,000.00	1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备注：最终综合总报价=（各产品报价×各项产品权重）的相加值

附表一：试剂耗材采购**1**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2019-nCoV RNA质控品S6:【包装规格】0.5ml/支【预期用途】评价、验证测量精密度的、分析由于试剂或仪器的变化导致的分析偏差等，适用于实验室进行新型冠状病毒核酸(2019-nCoV RNA)检测的室内质量控制。【储存条件】-15℃以下保存，有效期1年(暂定)。
	2	样品收集杯:40ml/1000
	3	缓冲液:建议保存于15-30℃，有效期2年。稀释后的缓冲液应及时使用，未使用的稀释后缓冲液应保存于4℃。
	4	25-羟基维生素D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即25羟基维生素D的正常值，为25-150nmol/L(10-60ng/ml)，如低于25nmol/L则为维生素D缺乏。由于人体内含有25羟基维生素D2含量较少，因此25羟基维生素D3被认为是评价个体维生素D营养状况最有价值的指标。
	5	浓缩清洗缓冲液:置干燥、通风良好、清洁室内2℃~35℃保存
	6	全自动免疫检验系统用底物液:【包装规格】4x75mL, 4x115 mL【预期用途】与本企业其他多种试剂配合使用，完成基于免疫原理的体外诊断检测，仅用于确定的检测系统。（“确定的检测系统”是指与本企业的试剂配合使用的）。【储存条件】试剂于2~8℃环境下保存时，可稳定保存12个月，在机使用后，在15~30℃的贮存条件下稳定性为14天;开瓶后，在2~8℃的贮存条件下稳定性为30天
	7	一次性使用塑料试管:常温下，塑料管道可以在15℃-30℃的温度内存放，同时要避免阳光直射

8	甲基红试剂:一般建议在2~8℃的低温条件下保存2 光照。应存放在避光环境中, 因为光照可能会影响甲基红的稳定性, 甚至导致溶液褪色
9	接种培养液:包装规格: 8mL/支;100支/盒 预期用途: 与全自动微生物分析系统一同使用, 用于药物敏感性检测。
10	解脲脲原体分离鉴定培养基:包装规格: 20人份/盒, 40人份/盒 预期用途: 供医疗机构对泌尿生殖系统解脲脲原体进行分离培养时一次性使用。 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于2℃-8℃, 无腐蚀性物质的环境中冷藏保存。未开封的培养基保质期为一年, 开封后保质期为一个月。
11	巨细胞病毒抗体IgM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包装规格: 20人份/盒 预期用途: 该产品用于定性检测人血清中巨细胞病毒抗体 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4~30℃保存, 有效期12个月
12	菌种保存培养基:包装规格: 保存培养基型(1.8ml、5.0ml、10ml) 预期用途: 适用于细菌的保存和运送。 产品有效期: 运输条件 2-30℃, 运输时间:≤7天, 贮存温度2℃~8℃, 切勿冻藏;保质期六个月。
13	氯化钙溶液:包装规格: 4mLx10 瓶/盒 预期用途: 与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检测试剂盒(凝固法) 联合使用, 用于测定人血浆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 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试剂保存在2~8℃, 未开封情况下有效期为24个月, 开封后请在 30天内使用。
14	培养皿:60mm/70mm
15	沙眼衣原体抗原检测试剂盒:包装规格: 检测卡, 1人份/盒、20人份/盒、40人份/盒。检测条:(袋装)50人份/盒、100人份/盒;(筒装) 100人份/盒(25人份/筒*4)、200人份/盒(25人份/筒*8) 预期用途: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性检测女性宫颈分泌物、男性尿道分泌物样本中的沙眼衣原体抗原。 产品存储条件及有效期: 4~30℃避光保存, 禁止冷冻, 有效期24个月。
16	铁染色液:1) 细胞外铁(+)~(++) , 大多为(++)。 2) 铁粒幼细胞12%~44%。
17	新型隐球菌染色液:化学发光法: 正常饮食-立: 50.00-313.00ng/L; 低钠饮食-立: 60.00-650.00ng/L 正常饮食-卧: 30.00-180.00ng/L 低钠饮食-卧: 60.00-360.00ng/L
18	血凝杯:Φ380*30 (mm) 净重 0.8
19	血型卡:1. 请将血型卡存放在阴凉、干燥、避光的地方。 2. 避免将血型卡暴露在高温、潮湿或阳光直射的环境中。 3. 请勿将血型卡与化学物品或有害气体接触。
20	氧化发酵(of)培养基:包装规格: 10支 /盒, 20支/盒, 30支/盒 预期用途: 主要用于细菌的生化鉴定。 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包装后的生化管应贮存在常温(10-30℃), 相对湿度不超过80%, 无腐蚀性气体和通风良好的洁净室内, 有效期24个月。
21	针清洁液:包装规格: 17mLx12 预期用途: 针清洁液用于迈瑞检验仪器的工作组件的清洗 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本品应储存在2℃-30℃温度条件下, 无腐蚀性气体和通风良好的室内, 有效期为1年。在15℃-32℃温度下使用时, 在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的开瓶后使用有效期为60天, 在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的开瓶后使用有效期为28天
22	2019-nCoV RNA质控品S6:【包装规格】0.5ml/支【预期用途】评价、验证测量精密度、分析由于试剂或仪器的变化导致的分析偏差等, 适用于实验室进行新型冠状病毒核酸(2019-nCoV RNA)检测的室内质量控制。【储存条件】-15℃以下保存, 有效期1年(暂定)。
23	20混试管架:272x205x52mm 27mm 下25mm)
24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反应杯及废料箱(化学发光):96x8.9x17.8mm/115mL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合同包2(试剂耗材采购2)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按甲方提出供货需求24小时内供货到甲方指定地点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按照实际使用量*中标单价三个月内支付货款。
验收要求	1期：不低于生产厂家提供的出厂标准，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技术标准和验收方法。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10%，说明：履约保函形式。以预算价格*（1-报价下浮）为基数计算。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前，应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按照《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规定，信用评价等级为“A”级的供应商，可按应收额度的80%缴纳履约保证金；合同履约验收合格并办理资金结算后，采购人应退回履约保证金。
合同履行期限	三年（采用1+1+1的方式）
其他	其他要求：为了保证价格的准确性和资金结算的可行性，签订合同时货物单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舍掉剩余数字。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权重%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其他非病人用诊断检验、实验用试剂	试剂耗材采购2	批	1.00	4,850,000.00	4,850,000.00	1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备注：最终综合总报价=（各产品报价×各项产品权重）的相加值

附表一：试剂耗材采购2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ABO、RhD血型定型检测卡（单克隆抗体）：1.本品用于人ABO血型正定型和反定型以及RhD血型的检测，不用于血源的筛查，仅用于临床检验。 2.2~25℃避光保存。有效期12个月。
	2	ABO血型反定型试剂盒（人红细胞）：1.本品由A1型、B型、O型红细胞组成。 2.本品用于检测被机会检者血清中是否有相应的抗A或抗B抗体，结合正定型结果判定ABO血型，只用于临床检测，不用于血源筛查。 3.本品2~8℃避光保存，有效期90天。
	3	新生儿ABO.RhD血型检测卡（微柱凝胶）：1.本品用于确定新生儿ABO、RhD抗原及新生儿红细胞是否在体内被不完全抗体致敏，只用于临床检测，不用于血源筛查。 2.本品2~25℃避光保存。有效期12个月。
	4	不规则抗体检测试剂（人红细胞）：1.本品采用凝聚胺方法和微柱凝胶法检测待签血浆（血清）是否存在不规则抗体，只用于临床检测，不用于血源筛查。 2.本品2~8℃保存。有效期自检定合格之日起90天。
	5	抗人球蛋白检测卡（不规则抗体筛检）：1.本品主要用于交叉配血、不规则抗体筛检、输血反应的研究、新生儿溶血病诊断过程中胎（婴）儿致敏红细胞检测、新生儿溶血病胎（婴）儿或母体不完全抗体的检测、自身免疫性溶血的诊断、药物诱导的免疫性溶血的诊断。 3.2~25℃避光保存。有效期12个月。

6	抗人球蛋白检测卡（抗人球蛋白交叉配血）:1.本品主要用于交叉配血、不规则抗体筛检、输血反应的研究、新生儿溶血病诊断过程中胎（婴）儿致敏红细胞检测、新生儿溶血病胎（婴）儿或母体不完全抗体的检测、自身免疫性溶血的诊断、药物诱导的免疫性溶血的诊断。 3.2~25℃避光保存。有效期12个月。
7	BX-1型样本释放剂:1. 放散液A: 本品500mL主要组分为甘氨酸(C ₂ H ₅ NO ₂)3.754g; 氯化钠(NaCl)2.922g。 2. 放散液B: 本品100mL主要组分为乙二胺四乙酸二钠(C ₁₀ H ₁₄ N ₂ Na ₂ O ₈ ·2H ₂ O)10g。 3. 中和液: 本品100mL主要组分为三(羟甲基)氨基甲烷(C ₄ H ₁₁ NO ₃)12.1g。 4.本品常温（10~30℃）避光储存。有效期1年。试剂开瓶后在常温（10~30℃）条件下可储存6个月。
8	革兰氏染色液（快速法）:1、包装规格:型号: 龙胆紫液;碘溶液;脱色液;沙黄溶液。规格:单包装规格:4X250ml、6X500ml;套组包装规格:4X20ml、4X100ml、4X200ml、4X250ml、4X450ml。 2、预期用途: 用于细菌或真菌的涂片染色。 3、主要组成成分: 龙胆紫液:龙胆紫、乙醇;碘溶液:碘、碘化钾;脱色液:丙酮、乙醇;沙黄溶液:品红、沙黄、乙醇。 4、产品有效期: 5℃~30℃保存。有效期 24个月。
9	B群链球菌液体显色培养基:1、包装规格: 30测试/盒、60测试/盒 2、用途: 适用于B群链球菌的鉴定 3、2~25℃保存(效期内可在25℃~35℃温度范围7天内短时运输), 有效期12个月;开盖后即刻复溶, 复溶后应在12小时内接种样本。
10	抗酸染色液（冷染法）:1、包装规格: 单瓶(盒) 20ml、100ml、200ml、250ml、450ml、500ml、5000ml: 套组(盒)包装规格:4X20ml、3X100ml、4X100ml、4X200ml、3X250ml、4X250ml、3X500ml、4X450ml、4X500ml、6X500ml。 2、主要组成成分: 石碳酸复红溶液;碱性品红、苯酚;酸性酒精溶液; 乙醇、盐酸;亚甲基蓝溶液;亚甲蓝。 3、预期用途: 用于分枝杆菌等细菌抗酸染色。 4、产品有效期: 5℃~30℃保存。有效期 24个月。
11	瑞氏-姬姆萨染色液:1、套组(盒)包装规格: 3x20ml;6x20ml;3x200ml;4x200ml;3x250ml;4X250ml。 2、主要组成成分: 1) .瑞氏-姬姆萨染液(A液):瑞氏染料:2) 、磷酸盐缓冲液(pH6.8)(B液): 磷酸盐。 3、预期用途: 用于对血细胞、骨髓细胞进行染色 4、产品有效期: 5℃~30℃保存。有效期 24个月。
12	凝聚胺介质试剂:1、包装规格: 75测试/盒, 150测试/盒, 200测试/盒, 400测试/盒, 600测试/盒。 2、主要组成成分: 低离子溶液、凝聚胺溶液、悬浮液。 3、预期用途: 本产品作为介质辅助用于完全抗体及不完全抗体的临床筛选检测及辅助用于临床交叉配血实验。 4、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2℃~25℃保存, 有效期2年
13	过氧化物酶染色液（POX）（联苯胺法）:1、包装规格: 5测试/盒、20测试/盒、100测试/盒 2、用于骨髓细胞和血液细胞的组织细胞染色。 3、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2℃-8℃保存, 有效期12个月。
14	电解质分析仪专用配套试剂-A漂移校正液:1、包装规格: 1100ml、430ml、350ml、110ml、70ml、5ml、3ml、1.7ml。 2、主要组成成分: 由氯化钠 (NaCl)、氯化钾 (KCl)、氯化钙 (CaCl ₂)、醋酸钠 (NaAc)、醋酸锂 (LiAc)、醋酸镁 (MgAc ₂)、碳酸氢钠(NaHCO ₃)、pH缓冲剂、表面活性剂、Pr Colin 组成。 3、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环境温度在0~40℃, 相对湿度不大于 90%下储存, 切勿冷冻, 未开封, 保质期 2年, 开封后保质期为 30 天。
15	电解质分析仪专用配套试剂-B斜率校正液:1、包装规格: 1100ml、430ml、350ml、110ml、70ml、5ml、3ml、1.7ml。 2、主要组成成分: 由氯化钠 (NaCl)、氯化 (KCl)、氯化 (CaCl ₂)、醋酸钠 (NaAc)、醋酸 (LiAc)、醋酸镁 (MgAc ₂)、碳酸(NaHCO ₃)、pH 缓冲剂、表面活性剂、Pr Colin 组成。 3、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环境温度在0~40℃, 相对湿度不大于 90%下储存, 切勿冷冻未开封, 保质期 2年, 开封后保质期为 30 天。

16	<p>SYSMEX 清洗液I:1、[包装规格]1 x 50ml 2、[预期用途] 适用于SYSMEX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的管路清洗。</p> <p>3、[主要成分] 含表面活性剂、防腐剂 4、[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未开启试剂于2°C-30°C保存可稳定至标签所示失效日期。</p>
17	<p>D-二聚体质控品:1、[预期用途] 供医疗机构用于监控和评价本公司 D-二聚体（D-Dimer）测定试剂盒（胶乳免疫比浊法）检测结果的精密度。</p> <p>2、[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2~8°C保存，产品有效期为 18 个月。</p>
18	<p>RhD (IgM) 血型定型试剂（单克隆抗体）:1、包装规格：10ml/支，1支/盒 2、主要组成成分：抗D(Ig M) 单克隆细胞株培养上清液（细胞株编号:RUM-1),NaCl, 磷酸盐缓冲液: 3、预期用途： 本产品适用于临床样本RhD血型的常规检测，不用于血源筛查，仅用于临床检验。</p> <p>4、储存条件及有效期：2-8°C 储存，有效期24个月。</p>
19	<p>白介素6测定试剂盒（上转发光法）:1、包装规格：20人份/盒、40人份/盒 2、预期用途：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白介素6（IL-6）的含量</p> <p>3、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4°C~30°C保存，有效期为18个月。</p> <p>4、检测原理：发光法 5、检测范围：3-4000pg/mL 6、测定速度：机外孵育模式:时间 15 分钟，上机检测 15 秒/人份最高 240 人份/小时 7、样品量：血清 100ul 8、重复性：变异系数 CV<5% 9、线性范围：结果偏倚率+8% 10、试剂：原厂专机专用封闭试剂，常温保存 11、拓展功能：可升级检测 cTm、肿瘤、肝纤等项目</p>
20	<p>便稳血 (FOB)检测试剂(胶体金法):1、包装规格：条型单人份:25人份/盒:条型单人份:50人份/盒:条型简装:25人份/盒（25人份/简X1):条型简装:50人份/盒（25人份/简X2);板型单人份:25人份/盒;板型单人份:40人份/盒;板型10人份/袋，4袋/盒。 2、主要组成成分：包被用抗人血红蛋白单克隆抗体、标记用抗人血红蛋白单克隆抗体、抗鼠多克隆抗体、硝酸纤维素膜、聚酯纤维素膜。 3、预期用途：用于定性检测粪便中微量的人血红蛋白，</p> <p>4、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试剂盒在4~30°C条件下避光干燥保存，有效期24个月</p>
21	<p>布鲁氏菌抗体检测试剂盒（虎红平板凝集法）:1、包装规格：1mL/瓶，5瓶/盒、5mL/瓶，1瓶/盒、2瓶/盒、4瓶/盒 2、主要组成成分：虎红平板凝集抗原《抗原已灭活，不存在传染性》。 3、预期用途：本产品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血清样本中布鲁氏菌抗体。 4、储存条件及有效期：2—30°C避光保存，有效期12个月。</p>
22	<p>布鲁氏菌抗体检测试剂盒（试管凝集法）:1、包装规格：1mL/瓶，5瓶/盒、5mL/瓶，2瓶/盒、4瓶/盒 2、主要组成成分：试管凝集抗原（抗原已灭活，不存在传染性)。 3、预期用途：本产品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血清样本中布鲁氏菌抗体。 4、储存条件及有效期：2—30°C避光保存，有效期12个月。</p>
23	<p>大便隐血（FOB）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1、包装规格：卡型:1人份/袋，，20人份/袋，25人份/袋，40人份/袋；20人份/盒，25人份/盒，40人份/盒，50人份/盒，100人份/盒。 2、用途与功能：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粪便中的血红蛋白，作辅助诊断用；检测人粪便中的血红蛋白对诊断消化道出血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4°C~30°C，密封干燥保存，有效期24个月。铝箔开封后，试剂卡应在1小时内尽快使用。 4、样本类型：粪便。 5、方法学：本检测试剂盒利用免疫胶体金技术，用双抗体夹心法来检测人粪便中的血红蛋白（Hb）。 6、检测时间：检测卡滴入检测液后3-5分钟判读结果。 7、产品储存及效期：储存于4°C~30°C，有效期24个月，铝箔开封后，测试卡应在1小时内尽快使用。</p>

24	<p>轮状病毒、腺病毒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1、包装规格：20人份/盒，40人份/盒 2用途与功能：用于定性检测婴幼儿粪便中的轮状病毒或者腺病毒；本试剂作为婴幼儿是否感染轮状病毒或者腺病毒的一种辅助诊断，仅用于体外诊断。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试剂盒应于2~30℃阴凉避光干燥处储存，有效期18个月，禁止冷冻或在已过有效期后使用；检测卡开封后应在30分钟内使用。 4、样本类型：粪便。 5、方法学：采用高度特异性的抗体抗原反应及免疫层析分析技术来定性检测临床样本中是否含有轮状病毒抗原或者腺病毒抗原。 6、检测时间：在10分钟以内判读阳性结果，强阳性标本可在1分钟内出现结果；在10分钟时判读阴性结果。</p>
25	<p>幽门螺杆菌（HP）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1、包装规格：卡型:1人份/盒，5人份/盒，10人份/盒，20人份/盒，40人份/盒;管型:1人份/盒，5人份/盒，10人份/盒，20人份/盒，40人份/盒。 2、用途：该产品用于定性检测粪便中是否含有幽门螺杆菌抗原。 3、产品储存及效期：储存于2℃~30℃，有效期12个月</p>
26	<p>样本稀释液 :1、【检验原理】样本稀释液为等渗溶液，可维持细胞形态。 2、【主要组成成分】氯化钠:硫酸钠;磷酸盐;乙二醇四乙酸二钠;防腐剂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1.试剂应贮存于 2℃~40℃，干燥通风环境，避免强光直射。 2.试剂在储存条件下，样本稀释液未开封有效期为12个月，开封后有效期为60天，建议开封后60天内用完。</p>
27	<p>肺炎支原体选择分离培养基:1、[包装规格]20人份/盒 2、[预期用途]用于肺炎支原体(Mp)的选择分离培养 肺炎支原体是人类支原体肺炎的病原体。支原体肺炎的病理改变以间质性肺炎为主，有时并发支气管肺炎，称为原发性非典型性肺炎。肺炎支原体的诊断方法主要依靠分离培养和血清学试验。 3、[主要组成成分] 蛋白胨、氯化钠、酚红、葡萄糖、马血清、制霉菌素、多粘菌素、青霉素 4、[储存条件及有效期]-20℃保存，有效期12个月。</p>
28	<p>革兰阴性菌脂多糖检测试剂盒:1、【包装规格】 EKT-1M: 20人份/盒; EKT-2M: 20人份/盒、50人份/盒; EKT-5M: 20人份/盒、50人份/盒; EKT-10M: 20人份/盒、50人份/盒; EKT-20M: 20人份/盒、60人份/盒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革兰阴性菌脂多糖的含量。临床上主要用于辅助诊断革兰阴性菌感染。 3、【检验原理】革兰阴性菌脂多糖能激活反应主剂中的C因子、B因子、凝固酶原等，发生酶的级联反应从而引起吸光度变化，根据检测其溶液吸光度变化对革兰阴性菌脂多糖浓度进行定量。 4、【储存条件及有效期】2℃~8℃避光贮存，有效期36个月。 5、试剂组成:处理液A、处理液B、反应主剂、主剂溶解液 6、线性范围:革兰阴性菌脂多糖测定范围0.8pg/ml--500pg/ml 7、准确性:回收率 75%-125% 8、重复性:同一批号内 CV≤10% 9、批间差:不同批号间相对偏差≤10%</p>
29	<p>真菌（1-3）-β-D葡聚糖检测试剂盒 :1、【包装规格】 GKT-1M: 20人份/盒; GKT-2M: 20人份/盒、50人份/盒; GKT-5M: 20人份/盒、50人份/盒; GKT-10M: 20人份/盒、50人份/盒; GKT-20M: 20人份/盒、60人份/盒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真菌(1-3)-β-D葡聚糖的含量。临床上主要用于辅助诊断侵袭性真菌感染。 3、【检验原理】真菌（1-3）-β-D葡聚糖能特异性激活反应主剂中的G因子、凝固酶原等，发生凝固蛋白原转变的级联反应从而引起吸光度变化，根据检测其溶液吸光度变化对真菌（1-3）-β-D葡聚糖浓度进行定量；试剂中添加的两性电解质及表面活性剂可抑制脂多糖对B、C因子的激活，对革兰阴性菌脂多糖有特异性屏蔽作用。 4、【储存条件及有效期】2℃~8℃避光贮存，有效期36个月。 5、试剂组成:处理液A、处理液B、反应主剂、主剂溶解液 6、线性范围:真菌(1-3)-β-D葡聚糖测定范围1pg/ml--625pg/ml 7、准确性:回收率 75%-125% 8、重复性:同一批号内 CV≤10% 9、批间差:不同批号间相对偏差≤10%</p>

30	<p>汉坦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1、检测方法：胶体金法 2、产品规格：50人份/盒,20人份/盒。</p> <p>3、检测样本：血清、血浆 4、最低检测限：检测汉坦病毒抗体IgG弱阳性和汉坦病毒抗体IgM弱阳性质控血清，20分钟内检出。 5、储存条件：4-30℃，密封干燥 6、实验时间：20分钟读取结果。 7、有效期：18个月</p>
31	<p>尿液分析试纸条:1、(包装规格] 30条/筒、100条/筒、125条/筒 2、[预期用途]本产品可对尿液中的尿胆原、胆红素、酮体、血、比重、抗坏血酸、蛋白质、亚硝酸盐、藏葡萄糖、酸碱度、白细胞、微白蛋白、肌酐、尿钙项目进行定性或半定量检测。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储存条件: 试纸应在温度为 2℃~ 30℃的环境中，密封避光，防潮，远离各种化学试剂贮存。有效期:2℃~30℃干燥阴凉处密封保存，有效期为两年，开启后，盖紧筒盖，2℃~30℃干燥阴凉处保存有效期为一个月。</p>
32	<p>尿液干化学分析质控物:1、[包装规格]阴性质控物:1X4mL、1X8mL、4X4mL、4X8mL、5X4mL、5x8mL、5x5mL、8X4mL、8X8mL、10X8mL、1X500mL、1XL、1X5L；阳性质控物:1X4mL、1X8mL、4X4mL、4X8mL、5X4mL、5X8mL、5X5mL8X4mL、8X8mL、10X8mL、1X500mL、1XIL、1X5L 2、[预期用途]用于尿液分析试纸及仪器质量控制。可以对葡萄糖、胆红素、酮体、比重、血、酸碱度、蛋白质、尿胆原、亚硝酸盐、白细胞、微白蛋白、肌酐、尿钙十三项分析试纸及仪器进行质量控制。 4、[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质控物在2℃-8℃条件下密封避光保存，有效期12个月;开封后2℃-8℃条件下密封避光存放，有效期1个月。</p>
33	<p>尿有形成分分析仪应用试剂鞘液:1、[包装规格]1x5L、1x10L、1x15L、1x20L、1x28L、1x30L 2、[预期用途]用于包裹样本，形成鞘流，进行尿液中有形成分计数。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在2℃-30℃条件下，干燥、避光、密封贮存，有效期18个月，开封后2℃-30℃保存，有效期60天。</p>
34	<p>尿有形成分分析质控液-阳性质控液:1、[包装规格] 阳性质控液: 40 mL、60 mL、125 mL、500 mL、2L、5L、2x125mL、3x125mL、4x125 mL;阴性质控液: 40mL、60 mL、125 mL、500 mL、2L、5L、2x125mL、3x125mL、4x125mL。 2、[预期用途]用于测试过程的质量控制。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在2℃~8℃条件下，干燥、避光、密封贮存，有效期为8个月。开封后，2℃~8℃保存，有效期为30天。</p>
35	<p>CS-碱性清洗液:1、[包装规格]2L、5L 2、[预期用途]用于检测过程中反应体系的清洗，以便于对待测物质进行体外检测，不包含单独用于仪器清洗的清洗液。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在10℃~35℃条件下密封避光贮存，有效期为24个月;开封后，在10℃~35℃条件下可稳定30天。</p>
36	<p>CS-抗菌无磷清洗液:1、[包装规格]500mL 2、[预期用途]用于检测过程中反应体系的清洗，以便于对待测物质进行体外检测，不包含单独用于仪器清洗的清洗液。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在10℃~35℃条件下密封避光贮存，有效期为24个月;开封后，在10℃~35℃条件下可稳定30天。</p>
37	<p>干化学尿液分析试纸条:1、成分：由PVC胶片、原料大卡、双面胶及滤纸组成。 2、储存条件及效期：产品试纸条未开封应存放于4-30℃干燥阴凉处,勿将试纸瓶置于阳光照射下。有效期为365天。</p>
38	<p>全血七元素（铜、锌、钙、镁、铁、钾、钠）质控品:1、适用于原子吸收法检测系统，测定人体全血中铜、锌、钙、镁、铁、钾、钠元素含量时，对检测系统进行室内质量控制2、储存条件及效期：0℃~30℃环境下，有效期为6个月</p>
39	<p>全血铅镉元素校准溶液:1、适用于原子吸收法检测系统，测定人体全血中铅镉元素含量时，对检测系统进行校准。 2、储存条件及效期：0℃~30℃环境下，有效期为12个月。</p>
40	<p>全血铅镉元素质控品:1、适用于原子吸收法检测系统，测定人体全血中铅镉元素含量时，对检测系统进行室内质量控制。 2、储存条件及效期：0℃~30℃环境下，有效期为6个月</p>

41	全血五元素（铜、锌、钙、镁、铁）校准溶液:1、适用于原子吸收法检测系统，测定人体全血中铜、锌、钙、镁、铁元素含量时，对检测系统进行校准。2、储存条件及效期：0℃~30℃环境下，有效期为12个月。
42	铅镉元素测定试剂盒（原子吸收法）:1、用于体外定量测量人体全血样本中铅、镉元素的含量2、储存条件及效期：0℃~30℃环境下，有效期为12个月。
43	人体元素测定试剂盒（原子吸收法）:1、用于体外定量测量人体全血样本中铜、锌、钙、镁、铁、钾、钠和血清中铜、锌、钙、镁、铁的含量2、储存条件及效期：0℃~30℃环境下，有效期为12个月。
44	石墨管:1、原子吸收光谱仪机器上辅助耗材
45	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HCG）检测试纸（胶体金法）:1、[包装规格]条型:1人份/袋;25人份/筒;1人份/盒;2人份/盒;5人份/盒;10人份/盒;20人份/盒;50人份/盒;100人份/盒。板型:1人份/袋;2人份/袋;1人份/盒;2人份/盒;5人份/盒;10人份/盒;20人份/盒;50人份/盒。笔型:1人份/袋;1人份/盒;2人份/盒;5人份/盒;10人份/盒;20人份/盒;50人份/盒。2、[预期用途]体外定性检测人尿液中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hCG）的含量，适用于育龄妇女的早期妊娠诊断。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4℃-30℃避光密封干燥贮存，切勿冰冻。有效期:36个月。
46	沙保罗培养基:（1）产品规格：90mm；（2）产品效期：6个月；（3）产品用途：用于各种假丝酵母菌的检出和鉴定；（4）储存条件：2-8℃避光保存。
47	MH培养基:（1）产品规格：90mm；（2）产品效期：6个月；（3）产品用途：用于非苛养菌的药物敏感性试验。（4）主要组成成分：牛肉粉、酪蛋白胨、淀粉、琼脂；（5）储存条件：2-8℃避光保存。
48	中国蓝培养基:（1）产品规格：90mm、70mm；（2）产品效期：6个月；（3）产品用途：用于肠道致病菌的选择性分离培养；（4）储存条件：2-8℃避光保存；（5）主要组成成分：蛋白胨、牛肉粉、乳糖、氯化钠、中国蓝溶液、玫红酸。
49	血平板培养基:（1）产品规格：90mm、70mm；（2）产品效期：6个月；（3）产品用途：用于苛养菌的培养。（4）储存条件：2-8℃冷藏保存。
50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阿莫西林/棒酸: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12个月
51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氨苄西林: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12个月
52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氨苄西林/舒巴坦: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12个月
53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氨基甙: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12个月
54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奥扑托新: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12个月

55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丁胺卡那: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56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多西环素: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57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呋喃妥因: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58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复方新诺明: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59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杆菌肽: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60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红霉素: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61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环丙沙星: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62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甲氧苄啶/磺胺甲恶唑: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63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克林霉素: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64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利福平: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65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磷霉素: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66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氯霉素: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67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美罗培南: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68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米诺环素: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69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诺氟沙星: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70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哌拉西林: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71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哌拉西林/他唑巴坦: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72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青霉素: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73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庆大霉素GEN120: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74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庆大霉素GM10: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75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四环素: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76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替卡西林/棒酸: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77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替考拉宁: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78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头孢吡肟: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79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头孢呋辛: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80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头孢哌酮/舒巴坦: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81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头孢曲松: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82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头孢他啶: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83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头孢西丁: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84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头孢唑啉: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85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万古霉素: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86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新生霉素: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87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亚胺培南: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88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左氧氟沙星: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89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奥扑托新: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90	微生物药敏试纸（扩散法K-B）苯唑西林:1、包装规格：10片/瓶、20片/瓶、30片/瓶、50片/瓶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抗微生物药物敏感性试验。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该药敏试纸-20~8℃条件下，避光密封储存，有效期 12个月
91	弧菌培养基:1、用途：1)碱性琼脂主要用于霍乱弧菌的分离培养;2)硫柠檬蔗糖琼脂培养(TCBS琼脂培养基)主要用于霍乱弧菌及副溶血弧菌的分离培养。 2、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平板:2℃~8℃贮存，有效期3个月;干粉:室温(10℃~30℃)贮存，有效期12个月。
92	6.5%高盐肉汤:1、【包装规格】每盒 30 支，20 支，10 支。 2、【预期用途】本企业生产的生化反应管主要用于细菌的生化鉴定。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室温保存。有效期：二年。
93	阿拉伯糖:1、【包装规格】每盒 30 支，20 支，10 支。 2、【预期用途】本企业生产的生化反应管主要用于细菌的生化鉴定。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室温保存。有效期：二年。
94	山梨醇:1、【包装规格】每盒 30 支，20 支，10 支。 2、【预期用途】本企业生产的生化反应管主要用于细菌的生化鉴定。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室温保存。有效期：二年。

95	胆汁七叶苷:1、【包装规格】每盒 30 支, 20 支, 10 支。2、【预期用途】本企业生产的生化反应管主要用于细菌的生化鉴定。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室温保存。有效期: 二年。
96	甘露醇:1、【包装规格】每盒 30 支, 20 支, 10 支。2、【预期用途】本企业生产的生化反应管主要用于细菌的生化鉴定。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室温保存。有效期: 二年。
97	克氏双糖铁琼脂:1、用于肠杆菌科细菌生化反应的初步筛选试验 2、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应贮存在室温(10-30℃), 相对湿度不超过80%, 无腐蚀性气体和通风良好的洁净室内, 有效期24个月
98	乳糖:1、【包装规格】每盒 30 支, 20 支, 10 支。2、【预期用途】本企业生产的生化反应管主要用于细菌的生化鉴定。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室温保存。有效期: 二年。
99	木糖:1、【包装规格】每盒 30 支, 20 支, 10 支。2、【预期用途】本企业生产的生化反应管主要用于细菌的生化鉴定。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室温保存。有效期: 二年。
100	氧化发酵(O-f)培养基:1、【包装规格】每盒 30 支, 20 支, 10 支。2、【预期用途】本企业生产的生化反应管主要用于细菌的生化鉴定。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室温保存。有效期: 二年。
101	蛋白胨水:1、【包装规格】每盒 30 支, 20 支, 10 支。2、【预期用途】本企业生产的生化反应管主要用于细菌的生化鉴定。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室温保存。有效期: 二年。
102	沙保罗氏琼脂:1、用于霉菌及酵母菌的分离培养 2、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应贮存在室温(10-30℃), 相对湿度不超过80%, 无腐蚀性气体和通风良好的洁净室内, 有效期24个月
103	水解酪蛋白琼脂:1、用于纸片法抗生素敏感试验 2、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应贮存在室温(10-30℃), 相对湿度不超过80%, 无腐蚀性气体和通风良好的洁净室内, 有效期24个月
104	中国蓝玫瑰酸琼脂:1、选择性培养基, 用于肠道致病菌的分离培养 2、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应贮存在室温(10-30℃), 相对湿度不超过80%, 无腐蚀性气体和通风良好的洁净室内, 有效期24个月
105	营养琼脂培养基:1、用于分离培养出常见的易于生长的一般细菌。
106	血栓弹力图(普通杯)检测试剂盒(粘度测定法):1、包装规格: 10人份/盒、20人份/盒、50人份/盒 2、主要功能: 通过检测患者凝血状况, 辅助判断出血或血栓风险, 指导成分输血和相关凝血和纤溶药物的使用。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2℃~8℃储存, 有效期36个月。4、组成成分: 试剂1: 10μl/管x10、生理盐水、高岭土(0.3mg/ml), 试剂 2: 1ml/管x1、生理盐水、Cacl ₂ (0.2mol/L) 5、与血栓弹力图仪配套使用
107	血小板聚集功能(AA途径)检测试剂盒(粘度测定法):1、包装规格: 1人份/盒、5人份/盒 2、主要功能: 用于评价患者服用阿司匹林药物后的血小板聚集功能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2℃~8℃储存, 有效期12个月。4、组成成分: 试剂110μl/管x1、生理盐水、高岭土(0.3mg/ml), 试剂 2: 100μl/管x1、生理盐水、Cacl ₂ (0.2mol/L)
108	血小板聚集功能(ADP途径)检测试剂盒(粘度测定法):1、包装规格: 1人份/盒、5人份/盒 2、主要功能: 用于评价患者服用氯吡格雷、替格瑞洛等药物后的血小板聚集功能 3、储存条件及有效期: 2℃~8℃储存, 有效期12个月。4、组成成分: 试剂110μl/管x1、生理盐水、高岭土(0.3mg/ml), 试剂 2: 100μl/管x1、生理盐水、Cacl ₂ (0.2mol/L)
109	凝血质控品:1、[包装规格]正常:10X1.0ml;异常:10X1.0ml。2、[预期用途]用于 APTT、PT、TT 凝血检测分析过程的质量控制。3、[主要组成成分]正常凝血质控品主要组成成分:枸橼酸钠抗凝血浆、0.5%缓冲稳定剂, 异常凝血质控品主要组成成分:枸橼酸钠抗凝血浆、0.5%缓冲稳定剂。4、[储存条件及有效期]未开启试剂于 2℃~8℃保存有效期为 2年;试剂复溶后于2℃~8℃可保存8小时

110	一次性使用拭子:1、包装规格: 2000支/箱 2、适用范围: 供人体自然腔道如: 鼻腔、口腔、阴道、尿道等部位沾取生物样本检验用。
111	8联管:1、采用高品质高分子材料聚丙烯 (PP) 制成, 适用于各种PCR和荧光定量PCR实验。厚度均一的超薄管壁设计更便于热量的传递以及温度的精准控制, 以便最佳地将热量传导到反应溶液。标准管型设计可以很好的匹配主流PCR仪
112	96孔半裙边PCR板:1、96孔半裙边PCR板, 透明, 为匹配96孔模块设计, 用于PCR实验。 2、优质均匀的薄壁材质, 透光性良好, 良好的导热性能 3、半裙边PCR板比无裙边PCR板更为坚固 4、优质PP材质
113	带滤芯盒装吸头:1、采用优质PP材质, 可完美兼容各品牌移液器, 确保吸头与移液器密封紧密, 降低吸头装卸时所用的力度, 与移液器配合使用, 广泛应用于科研实验室各类液体的移取。 2、内壁光滑, 液体残留降到最低、确保吸液的准确性 3、优化孔径, 保证样品吸取流畅·创新设计: 保证产品良好的柔韧度、密封性和兼容性 4、无热源、无内毒素 5、透明度好, 具有良好的透明度、方便使用时观察液面 6、规格: 10ul、100ul、200ul、1000ul、1250ul; 盒装
114	带滤芯盒装吸头 :1、采用优质PP材质, 可完美兼容各品牌移液器, 确保吸头与移液器密封紧密, 降低吸头装卸时所用的力度, 与移液器配合使用, 广泛应用于科研实验室各类液体的移取。 2、内壁光滑, 液体残留降到最低、确保吸液的准确性 3、优化孔径, 保证样品吸取流畅·创新设计: 保证产品良好的柔韧度、密封性和兼容性 4、无热源、无内毒素 5、透明度好, 具有良好的透明度、方便使用时观察液面 6、规格: 10ul、100ul、200ul、1000ul、1250ul; 盒装
115	带滤芯盒装吸头:1、采用优质PP材质, 可完美兼容各品牌移液器, 确保吸头与移液器密封紧密, 降低吸头装卸时所用的力度, 与移液器配合使用, 广泛应用于科研实验室各类液体的移取。 2、内壁光滑, 液体残留降到最低、确保吸液的准确性 3、优化孔径, 保证样品吸取流畅·创新设计: 保证产品良好的柔韧度、密封性和兼容性 4、无热源、无内毒素 5、透明度好, 具有良好的透明度、方便使用时观察液面 6、规格: 10ul、100ul、200ul、1000ul、1250ul; 盒装
116	带滤芯盒装吸头:1、采用优质PP材质, 可完美兼容各品牌移液器, 确保吸头与移液器密封紧密, 降低吸头装卸时所用的力度, 与移液器配合使用, 广泛应用于科研实验室各类液体的移取。 2、内壁光滑, 液体残留降到最低、确保吸液的准确性 3、优化孔径, 保证样品吸取流畅·创新设计: 保证产品良好的柔韧度、密封性和兼容性 4、无热源、无内毒素 5、透明度好, 具有良好的透明度、方便使用时观察液面 6、规格: 10ul、100ul、200ul、1000ul、1250ul; 盒装
117	带滤芯盒装吸头:1、采用优质PP材质, 可完美兼容各品牌移液器, 确保吸头与移液器密封紧密, 降低吸头装卸时所用的力度, 与移液器配合使用, 广泛应用于科研实验室各类液体的移取。 2、内壁光滑, 液体残留降到最低、确保吸液的准确性 3、优化孔径, 保证样品吸取流畅·创新设计: 保证产品良好的柔韧度、密封性和兼容性 4、无热源、无内毒素 5、透明度好, 具有良好的透明度、方便使用时观察液面 6、规格: 10ul、100ul、200ul、1000ul、1250ul; 盒装
118	封板膜:1、用于样品的短期储存和运输, 保证密封性, 减少样品的蒸发; 2、用于普通PCR扩增实验, 可有效避免样品间交叉污染; 3、配合48孔、96孔、PCR板和酶标板等微孔板使用。 4、包装: 100张/盒, 10盒/中盒, 50盒/箱
119	单道手动移液器:1、手动可调式移液器涵盖量程0.1-2.5ul, 0.5-10ul,2-20ul,5-50ul,10-100ul, 20-200ul,50-200ul,100-1000ul,200-1000ul,1000-5000ul,2-10ml。 2、计数器内部有专利顶珠设计自锁功能, 可锁定计数器, 防止非旋动碰触情况下计数器滑动, 从而锁定量程。 3、轻便且设计符合人机功效学。 4、数字视窗, 所设量程一目了然。 5、使用附件工具, 能方便快捷的进行校准和维修。 6、可拆卸式组件便于维护。 7、管嘴连件具有高化学稳定性。

120	单道手动移液器:1、手动可调式移液器涵盖量程0.1-2.5ul, 0.5-10ul,2-20ul,5-50ul,10-100ul, 20-200ul,50-200ul,100-1000ul,200-1000ul,1000-5000ul,2-10ml. 2、计数器内部有专利顶珠设计自锁功能,可锁定计数器,防止非旋动碰触情况下计数器滑动,从而锁定量程。3、轻便且设计符合人机功效学。4、数字视窗,所设量程一目了然。5、使用附件工具,能方便快捷的进行校准和维修。6、可拆卸式组件便于维护。7、管嘴连件具有高化学稳定性。
121	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 IgM/IgG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1、包装规格:20人份/盒,40人份/盒。2、主要组成成分:整测卡、样本稀释液、干燥剂。3、预期用途: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血清、血浆、静脉全血样本中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 IgM/IgG抗体,仅用作对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阴性疑似病例的补充检测或疑似病例诊断中与核酸检测协同使用,不能作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确诊和排除的依据,不适用于一般群的筛查,仅限医疗机构使用。4、存储条件及有效期:4℃~30℃保存,有效期8个月。
122	一次性使用病毒采样管:1、装量:300μL/支,600μL/支,1ml/支,2ml/支,3ml/支,6mL/支、11mL/支、12mL/支。保存管规格:1.5mL,2mL,5mL,10mL、20mL、30mL。包装:24支/盒,25支/盒,48支/盒,50支/盒,96支/盒,100支/盒。型号:I型:(灭活型带拭子),II型:(灭活型不带拭子),III型:(非灭活型带拭子),IV型:(非灭活型不带拭子)。采样拭子型号:A型(口腔),B型(鼻腔)2、用于样本的收集、运输和储存等。
123	一次性使用病毒采样管:1、装量:300μL/支,600μL/支,1ml/支,2ml/支,3ml/支,6mL/支、11mL/支、12mL/支。保存管规格:1.5mL,2mL,5mL,10mL、20mL、30mL。包装:24支/盒,25支/盒,48支/盒,50支/盒,96支/盒,100支/盒。型号:I型:(灭活型带拭子),II型:(灭活型不带拭子),III型:(非灭活型带拭子),IV型:(非灭活型不带拭子)。采样拭子型号:A型(口腔),B型(鼻腔)2、用于样本的收集、运输和储存等。
124	一次性使用病毒采样管:1、装量:300μL/支,600μL/支,1ml/支,2ml/支,3ml/支,6mL/支、11mL/支、12mL/支。保存管规格:1.5mL,2mL,5mL,10mL、20mL、30mL。包装:24支/盒,25支/盒,48支/盒,50支/盒,96支/盒,100支/盒。型号:I型:(灭活型带拭子),II型:(灭活型不带拭子),III型:(非灭活型带拭子),IV型:(非灭活型不带拭子)。采样拭子型号:A型(口腔),B型(鼻腔)2、用于样本的收集、运输和储存等。
125	血凝杯:规格:20000个/箱 规格型号说明:2000支/包,10包/箱 计量单位:个 型号:CS系列 产品材质:PS
126	肌酐(Cr)测定试剂盒(肌氨酸氧化酶法):1、包装规格:试剂1:2x15ml,试剂2:1x10ml 试剂1:1x30mL,试剂2:1x10mL 2、预期用途: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血浆或尿液中肌酐的含量。临床上主要作为肾功能的评价指标之一。3、检测方法:肌氨酸氧化酶法 4.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试剂和校准品在2-8℃保存,有效期为12个月,不可冷冻;开启后在机2-8℃保存,可保持稳定30天。
127	急性时相反应特定蛋白测定比浊试剂盒:1、包装规格:100T/盒。2、预期用途:适用于人体血液、体液中特定蛋白含量测定。3、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贮存在2~8℃保存,保质期为365天,开启后可稳定30天。
128	糖化血红蛋白分析用洗脱液(高效液相色谱法):1、包装规格:400ml/套(包含洗脱液A/B/C/溶血剂)2、预期用途:与糖化血红蛋白分析系统配套使用,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全血样本中糖化血红蛋白(HbA1c)的含量。3、检测方法:高效液相色谱法 4.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贮存在2~30℃保存,未开封的产品有效期为15个月,开封后可保存90天。

129	<p>尿微量白蛋白（mALB）测定试剂盒(免疫散射比浊法):1、包装规格：100人份/盒 2、预期用途：用于检测人体尿液样本中微量白蛋白含量，临床上主要用于肾脏疾病的辅助诊断。 3、检测方法：免疫散射比浊法 4.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贮存在2~8℃，无腐蚀性气体的冷库中，保质期为18个月，开启后在2~8℃可稳定30天。</p>
130	<p>EB病毒衣壳抗原（VCA）IgM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1.方法学：胶体金法； 2.包装：20人份/盒、40人份/盒 3.测病毒类型：EB病毒衣壳抗原IgM抗体 4. 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血清中的EB病毒衣壳抗原（VCA）IgM抗体。 5.检测样本：静脉血清； 6.真正POCT检测，操作简便，不需借助特殊设备和仪器， 7.操作用时≤3min； 8.储存条件：2~8℃，有效期10个月。</p>
131	<p>弓形虫IgM、风疹病毒IgM、巨细胞病毒IgM、单纯疱疹病毒I型IgM、单纯疱疹病毒II型IgM抗体五项联合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1、产品用途：定性检测人血清中的弓形虫IgM、风疹病毒IgM、巨细胞病毒IgM、单纯疱疹病毒I型IgM、单纯疱疹病毒II型IgM抗体。 2、包装规格：20人份/盒、40人份/盒、100人份/盒 3、检测方法：胶体金法 4、储存条件：4-30℃保存，避免阳光直射、潮湿、远离热源 5、有效期：18个月 6、样本直接加样，无需预稀释，操作简单快捷。 7、五项联合检测卡，一次加样，五项同时出结果，达到快速检测的目的。 8、检测时间≤30min</p>
132	<p>肺炎支原体IgM抗体检测试剂盒(免疫层析法):1、产品用途：本品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血清、血浆和全血样本中的肺炎支原体IgM抗体 2、包装规格：1人份/盒，20人份/盒，40人份/盒 3、检测方法：胶体金法； 4、检测样本：血清、血浆、全血； 5、储存条件：4-30℃避光保存，禁止冷冻； 6、有效期：24个月； 7、样本直接加样，无需预稀释，操作简单快捷。</p>
133	<p>结核杆菌（TB）IgG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1.方法学：胶体金法 2.包装：20人份/盒、30人份/盒、40人份/盒 3.用途：本品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血清中的结核杆菌（TB）IgG抗体。 5.检测样本：静脉血清 6.样本无需稀释，样本用量≤50ul 7.真正POCT检测，操作简便，不需借助特殊设备和仪器。 8.既可单人份检测，又可大批量筛查。 9.操作用时≤3min 10.储存条件：2~8℃ 11.有效期：10个月。</p>
134	<p>梅毒螺旋体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1、方法学：胶体金法 2、规格多样：条式（袋装）：1人份/袋；10人份/盒、20人份/盒、24人份/盒、25人份/盒、40人份/盒、48人份/盒、50人份/盒、100人份/盒 条式（筒装）：25人份/筒、50人份/筒、100人份/盒（25人份/筒*4筒）。200人份/盒（50人份/筒*4筒） 卡式：1人份/袋；10人份/盒、20人份/盒、24人份/盒、25人份/盒、40人份/盒、48人份/盒、50人份/盒、100人份/盒； 3、原理：采用双抗原夹心免疫层析法 4、检测物质：梅毒螺旋体抗体 5、应用于门诊、急诊、术前检测、个体检测、流行病学调查、人群TP抗体筛查、用于TP感染的辅助诊断 6、样本无需预稀释，提高实验效率。 7、国产快速检测试剂，10-20分钟出结果，纯手工，无需专业设备，方便快捷，试剂稳定性强。 8、储存条件：4-30℃避光干燥储存，不得冻存。 9、有效期18个月</p>
135	<p>人类免疫缺陷病毒（HIV1+2型）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1.检测原理：胶体金法。 2.用途：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血清/血浆中的人类免疫缺陷病毒HIV-1/HIV-2抗体。 3.规格多样：条式（袋装）：1人份/袋；10人份/盒、20人份/盒、24人份/盒、25人份/盒、40人份/盒、48人份/盒、50人份/盒、100人份/盒 条式（筒装）：25人份/筒、50人份/筒、100人份/盒（25人份/筒*4筒）。200人份/盒（50人份/筒*4筒） 卡式：1人份/袋、1人份/盒、10人份/盒、20人份/盒、24人份/盒、25人份/盒、40人份/盒、48人份/盒、50人份/盒、100人份/盒； 4.操作简便，无需上机，加样量≤30ul 5.判读时间：15-20分钟内出结果，结果易读； 6.敏感性为100%、特异性≥99.65%、功效率≥99.78%。 7.储存条件：4~30℃常温保存； 8.有效期：18个月</p>

136	<p>乙型肝炎病毒核酸测定试剂盒（PCR-荧光探针法）:1、包装规格：24人份/盒、48人份/盒 2、主要组成成分：乙型肝炎病毒~(iiBv)-PCR反应液、乙型肝炎病毒 (HBV)-酶混合液、乙型肝炎病毒 (HBV)-内标、乙型肝炎病毒 (HBV)定量参考品A、乙型肝炎病毒 (HBV) -定量参考品B、乙型肝炎病毒 (HBV)-定量参考品C、乙型肝炎病毒(HBV)-定量参考品D、乙型肝炎病毒(HBV)-阴性对照、乙型肝炎病毒CHBV)-阳性对照。 3、预期用途：本试剂盒用于定量检测临床血清或血浆样本中的乙型肝炎病毒 (HBV) DNA。 4、产品存储条件及有效期：避光密闭保存于-20±5℃，有效期12个月。</p>
137	<p>人乳头瘤病毒核酸分型检测试剂盒（PCR-荧光探针法）:1、包装规格：24人份/盒、48人份/盒 2、主要组成成分：人乳头瘤病毒分型-酶混合液、人乳头瘤病毒(16、18、33、39型)PCR反应液、人乳头瘤病毒(45、59、35、66型)PCR反应液、人乳头瘤病毒(51、52、53、68型)PCR反应液、人乳头瘤病毒(31、56、58、B-球蛋白)PCR反应液、人乳头瘤病毒(6、26、81、82型)PCR反应液、人乳头瘤病毒(11、42、43、73型)PCR反应液、人乳头瘤病毒分型-阴性对照、人乳头瘤病毒分型-阳性对照 3、预期用途：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性检测女性宫颈脱落上皮细胞样本中的人乳头瘤病毒(HPV)6型、11型、16型、18型、26型、31型、33型、35型、39型、42型、43型、45型、51型、52型、53型、56型、58型、59型、66福、68型、73型、81型、82型这23种型别的核酸DNA,并鉴别基因型。 4、产品存储条件及有效期：避光密闭保存于-20±5℃，有效期12个月。</p>
138	<p>乙肝五项检测卡（胶体金法）:1、包装规格：卡型：25人份/盒。 2、主要组成成分：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HBSAg)试条、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体(HBsAb)试条、乙型肝炎病毒e抗原(HBeAg)试条乙型肝炎病毒e抗体(HBeAb)试条、乙型肝炎病毒核心抗体(HBCAb)试条。 3、预期用途：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血清、血浆样本中的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HBSAg)、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体(HBsAb)、乙型肝炎病毒e抗原(HBeAg)、乙型肝炎病毒e抗体(HBeAb)、乙型肝炎病毒核心抗体(HBCAb)。 4、产品存储条件及有效期：2~30℃密封干燥保存，有效期:24个月。</p>
139	<p>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1、包装规格：条型:1人份/盒、25人份/盒、30人份/盒、40人份/盒、50人份/盒、100人份/盒、200人份/盒、卡型：1人份/盒、10人份/盒、20人份/盒、25人份/盒、30人份/盒、40人份/盒、50人份/盒、100人份/盒、200人份/盒。 2、主要组成成分：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HBsAg)试纸条/卡、辅助液体、一次性采血管、实验记录用不干胶纸。 3、预期用途：本产品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血清、血浆或全血样本中的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HBsAg)。 4、产品存储条件及有效期：4~30℃密封干燥保存，有效期:18个月。</p>
140	<p>丙型肝炎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1、包装规格：卡型:1人份/盒、10人份/盒、20人份/盒、25人份/盒、30人份/盒、40人份/盒、50人份/盒、100人份/盒;条型:1人份盒、25人份/盒、30人份/盒、40人份/盒、50人份/盒、100人份/。 2、主要组成成分：丙型肝炎病毒 (HCV)胶体金试纸条/卡、样本稀释液、塑料滴管。 3、预期用途：本产品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血清或血浆样本中的丙型肝炎病毒(HCV)抗体。 4、产品存储条件及有效期：2~30℃密封干燥保存，有效期:24个月。</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标准格式的《资格承诺函》。

3.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5.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标方法

试剂耗材采购1：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试剂耗材采购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6.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6.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7.1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的情形

8.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9.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合同包1（试剂耗材采购1）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	----	------	--------	------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20%	承接本项目货物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为扣除比例，取值为2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合同包2（试剂耗材采购2）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20%	承接本项目货物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为扣除比例，取值为2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3.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投标人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投标人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3.4提供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1.2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1.3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报价审查

2.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 核心产品同品牌审查

4.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进入评审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4.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 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无

6. 汇总、排序

6.1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

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6.2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试剂耗材采购1）

<p>（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三）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四）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五)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p>	<p>提供承诺函，承诺“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承诺函须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p>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p>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p>
<p>特定资格条件</p>	<p>拟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以下品类之一的：一类：提供所投产品的《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和《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进口除外）。二类：具备《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人为生产企业除外），并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除外）和《医疗器械注册证》。三类：具备《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投标人为生产企业除外），并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除外）和《医疗器械注册证》。提供符合响应品类证件的复印件。不属于医疗器械产品的，无需提供。</p>

合同包2（试剂耗材采购2）

<p>(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二)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三) 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四) 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五)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p>	<p>提供承诺函,承诺“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承诺函须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p>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p>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p>
<p>特定资格条件</p>	<p>拟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以下品类之一的:一类:提供所投产品的《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和《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进口除外)。二类:具备《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人为生产企业除外),并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除外)和《医疗器械注册证》。三类:具备《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投标人为生产企业除外),并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除外)和《医疗器械注册证》。提供符合响应品类证件的复印件。不属于医疗器械产品的,无需提供。</p>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试剂耗材采购1)

<p>投标报价</p>	<p>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p>
<p>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p>	<p>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p>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单位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合同包2（试剂耗材采购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单位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表三详细评审表：

试剂耗材采购1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60.0 分 商务部分 10.0 分 报价得分 30.0 分	
技术部分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20.0分)	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文件所有指标项目的得 20 分；高于技术参数要求不加分；“★”号条款为主要技术参数要求，如“★”号条款为负偏离，则按无效投标处理；非“★”号技术参数条款，每有一条负偏离扣 5 分，超过 5 条（含）为无效投标。
	项目实施保障方案 (10.0分)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 1.实施团队分工及岗位职责（3分）； 2.项目进度管控方案（3分）； 3.交货安排进度方案（4分） 满分 10 分；每缺少一项扣除相应分数。所提供的方案（措施）中每有一处具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每小项扣 2 分。（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等）
	技术保障方案 (10.0分)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详细的技术保障方案，方案内容包括： 1.产品测试保障措施等（5分）； 2.产品验收方案（5分）； 满分 10 分；每缺少一项扣 5 分。所提供的方案（措施）中每有一处具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每小项扣 3 分。（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等）

	应急服务 (8.0分)	针对本项目出现紧急需求时, 有应急方案, 内容包括: 1、货物及人员安全保证方案 (4分); 2、送达的时效保证 (4分); 满分8分; 每缺少一项扣除相应分数。所提供的方案 (措施) 中每有一处具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每小项扣2分。(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等)
	卫生保障方案 (12.0分)	针对本项目有供货及售后的卫生安全保障措施, 包括1、配送过程的卫生保护措施 (3分); 2、人员卫生安全防护措施 (3分); 3、产品卫生安全保障措施 (3分); 4、售后服务过程的卫生保护措施 (3分)。满分12分, 每缺少一项扣除相应分数。所提供的方案 (措施) 中每有一处具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每小项扣2分。(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等)
商务部分	售后服务保障 (10.0分)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 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保障措施, 内容包括: 1.承诺产品质量保证 (2分); 2.售后服务保障体系 (2分); 3.售后服务人员的安排 (2分); 4.售后维保方案 (2分); 5.对招标人造成损失的补偿措施 (2分); 满分10分; 每缺少一项扣2分。所提供的方案 (措施) 中每有一处具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每小项扣1分。(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等)
投标报价	投标价格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注: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高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最高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注: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XXXX”报价最高 (相当于投标价格最低) 的为评标基准价。如: 投标报价XXXX 60%为报价最高, 评标基准价为 1-60%=40%, 得满分30分; 有投标报价为 50%, 投标报价为 1-50%=50%; 以此类推。】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 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试剂耗材采购2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0.0分 商务部分1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20.0分)	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文件所有指标项目的得20分; 高于技术参数要求不加分; “★”号条款为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如“★”号条款为负偏离, 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非“★”号技术参数条款, 每有一条负偏离扣5分, 超过5条 (含) 为无效投标。
	项目实施保障方案 (10.0分)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 提供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 内容包括: 1.实施团队分工及岗位职责 (3分); 2.项目进度管控方案 (3分); 3.交货安排进度方案 (4分) 满分10分; 每缺少一项扣除相应分数。所提供的方案 (措施) 中每有一处具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每小项扣2分。(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等)

技术部分	技术保障方案 (10.0分)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 提供详细的技术保障方案, 方案内容包括: 1.产品测试保障措施等 (5分); 2.产品验收方案 (5分); 满分10分; 每缺少一项扣5分。所提供的方案(措施)中每有一处具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每小项扣3分。(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等)
	应急服务 (8.0分)	针对本项目出现紧急需求时, 有应急方案, 内容包括: 1、货物及人员安全保证方案 (4分); 2、送达的时效保证 (4分); 满分8分; 每缺少一项扣除相应分数。所提供的方案(措施)中每有一处具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每小项扣2分。(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等)
	卫生保障方案 (12.0分)	针对本项目有供货及售后的卫生安全保障措施, 包括1、配送过程的卫生保护措施 (3分); 2、人员卫生安全防护措施 (3分); 3、产品卫生安全保障措施 (3分); 4、售后服务过程的卫生保护措施 (3分)。满分12分, 每缺少一项扣除相应分数。所提供的方案(措施)中每有一处具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每小项扣2分。(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等)
商务部分	售后服务保障 (10.0分)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 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保障措施, 内容包括: 1.承诺产品质量保证 (2分); 2.售后服务保障体系 (2分); 3.售后服务人员的安排 (2分); 4.售后维保方案 (2分); 5.对招标人造成损失的补偿措施 (2分); 满分10分; 每缺少一项扣2分。所提供的方案(措施)中每有一处具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每小项扣1分。(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等)
投标报价	投标价格得分 (30.0分)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分值}$ (注: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高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高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注: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XXXX”报价最高(相当于投标价格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如: 投标报价XXXX 60%为报价最高, 评标基准价为 $1-60\%=40\%$, 得满分30分; 有投标报价为 50%, 投标报价为 $1-50\%=50\%$; 以此类推。】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 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编号：**[231181]YCXMGL[GK]20240001**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资格承诺函。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五、技术偏离表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监狱企业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九、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联合体协议书
- 十一、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二、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三、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四、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一：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黑龙江省运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要求，经我方（投标人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二：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模板)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类型为：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自然人（请据实在中勾选一项），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2.“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3.“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二)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三) 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四)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十八条、第六章第一百三十三条、第八章第一百七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二)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三、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四、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不存在欠税信息。

(二)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三)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五、承诺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在承诺函中以附件形式提供至少开标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均须依法缴纳。

六、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处罚期限已经届满的视同没有严重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本条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一)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二)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三)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七、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下列情形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承诺通过下列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至七款承诺信息真实有效。

(一)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三)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

(四)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五)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六)其他具备法律效力的合法渠道。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一、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1.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 2.基本医疗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清单。
- 3.工伤保险缴纳证明或工伤保险缴费清单。
- 4.失业保险缴纳证明或失业保险缴费清单。
- 5.生育保险缴纳证明或生育保险缴费清单。

二、新成立的企业或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机构，应提供书面说明和有关佐证文件。

格式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工程类项目可不填写或不提供）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2		★	2.1			
			2.2			
					
.....						

说明：

- 1.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2.“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 3.佐证文件名称及所在页码：系指能为投标产品提供技术参数佐证或进一步提供证据的文件、资料名称及相关佐证参数所在页码。如直接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但与佐证材料不符的，为无效投标。
- 4.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七：（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八：（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九：

分项报价明细表（网上开评标可不填写）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格式十：（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一：

(未要求可不填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十二: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十三: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四:

各类证明材料 (未要求可不填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